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春节、八一慰问经费

市级项目主管部门：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翁淮钧

联系电话：0753-2239878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6 月 18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资金额度

根据梅州市财政局《关于批复 2024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梅市财预〔2024〕8 号）预算批复，安排 2024 年度春节、八一慰问经费项目资金预算共 100 万元。

（二）主要用途

2024 年度春节、八一慰问经费主要用于春节、八一期间购置慰问品，慰问梅州驻梅各部队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

2024 年度春节、八一慰问经费项目资金的绩效目标是为了进一步密切军地关系，促使军政军民关系更加团结，军地联系更加顺畅。充分体现梅州市政府对驻梅各部队的关心，使军人军属权益得到维护，军人更加受到社会尊崇，大力推动双拥工作扎实开展。

二、绩效自评结论

2024 年度春节、八一慰问经费按照市财政局资金批复文件要求严格执行，足额支出，充分实现密切军地关系，确保双拥工作有序开展的性能目标。根据项目支出性能自评表各项指标，本单位春节、八一慰问经费自评得分 100 分。

三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过程分析

1.资金管理—资金支出率。

根据梅州市财政局《关于批复 2024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梅市财预〔2024〕8 号）资金批复文件，共批复 2024 年度春节、八一慰问经费预算 100 万元。按照资金批复和下达文件，严格把关项目资金支出，执行会计核算管理制度，规范会计核算管理，确保该项目资金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合规使用，不超预算，不截留、不挤占、不挪用资金。2024 年度实际支出 99.85 万元，结余 0.15 万元已被财政收回。

2.事项管理—监管有效性。

根据本单位印发的《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》《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《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领域补助资金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实施细则》等制度要求，严格管理相关资金，并且不定时召开全市局长会议，通报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执行情况。

（二）产出指标分析

1.数量指标—慰问人数

2024 年春节、“八一”期间，通过实地走访、集中座谈等方式，为驻梅各部队送上亲切的节日慰问，慰问人数达到预设绩效目标。

2.质量指标—为驻梅各部队官兵送上慰问品

全市各级党政军领导始终坚持率先垂范，亲力亲为，双拥工作亲自谋划部署、双拥活动全参加。积极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春节、“八一”慰问工作，通过实地走访、集中座谈等方式，为驻梅各部队送上慰问品，密切军地关系，充分体现了梅州市委、市政府对驻梅各部队的关心，确保双拥工作有序开展。

3.时效指标—慰问品到位及时率

春节、“八一”期间通过实地走访、集中座谈等方式，为驻梅各部队送上慰问品，并按照相关要求确保慰问品及时送到官兵手中。

4.成本指标—成本指标

按照资金批复和下达文件，以及相关制度要求。严格把关项目资金支出，执行会计核算管理制度，规范会计核算管理，确保该项目资金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合规使用，及时支出，不超预算。

（三）效益指标分析

1.社会效益—表达梅州市政府对他们的关心

我单位充分利用该笔项目资金，在春节、“八一”期间积极开展慰问活动，进一步密切军地关系，促使军政军民关系更加团结，军地联系更加顺畅。充分体现梅州市政府对驻梅各部队的关心，使军人军属权益得到维护，军人更加受到社会尊崇，大力推动双拥工作扎实开展。

（四）满意度指标分析

1.服务对象满意度—部队满意度

部队满意度 $\geq 95\%$ 。

四、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及存在的问题。

（一）使用绩效

如期开展“双拥在基层”、“情系边海防官兵”、“军政共建友谊林，携手植树添新绿”等拥军优属活动，走访慰问边海防驻地部队官兵家属。切实加强部门与部门、单位与单位、地方与部队之间的沟通联系，相互配合支持，凝聚军民，同心合力推动双拥工作不断向前发展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

无。

五、改进意见

继续开展春节、八一慰问工作，切实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绩效，推动军地融合发展。进一步凝聚军民，同心合力推动双拥工作不断向前发展。同时，在项目资金入库和预算编制前，要充分谋划、制定方案。预算执行时，严格按照工作方案和预设绩效目标执行，防止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资金执行过程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。